

韶关市生态环境局

韶环乳审〔2022〕7号

关于广东泛潮科技有限公司新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审批意见

广东泛潮科技有限公司：

你单位报来的《广东泛潮科技有限公司新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相关材料收悉，经研究，现提出如下意见：

一、项目概况：广东泛潮科技有限公司投资 500 万元，建设广东泛潮科技有限公司新建项目，项目位于乳源瑶族自治县乳城镇富源工业园迎宾路韶关大唐研磨材料有限公司厂区一期二车间厂房 1 号区，占地面积约 1269 平方米。项目新增搅拌罐 13 台、高速分散机 12 台、自动贴标机 2 台、卧式灌装机 4 台、全自动上盖旋盖机 2 台、研磨机 2 台、捏合机 3 台、砂磨机 2 台、冷水机 1 台。主要生产工艺：原材料→混合→分装→外售。项目产能：双组份组角胶、双组份聚氨酯发泡胶及改性环氧树脂共 1000 吨/年。

二、基本同意环境影响报告表的环境质量标准、污染物排放标准和评价结论，以及采用的污染防治技术，原则同意项目建设。

三、项目在建设过程中及建成后，要落实报告表提出的，污染治理措施，重点做好以下几个方面：

1、施工期影响。项目施工期物料运输、施工机械噪声都会对周围环境产生一定的影响，应采取物料运输过程厂区内洒水降尘、避免在休息时间进行噪声产生量大的施工作业等措施，以减少施工期对周围环境的影响。建设期噪声排放执行《建筑施工界噪声限值》（GB12523-2011）中各阶段的噪声限值。

2、废气污染防治。本项目生产废气主要是颗粒物与有机废气。其中颗粒物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执行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厂区有机废气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执行《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表 A.1 厂区内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限值。

3、废水污染防治。本项目废水为清洗废水与生活污水。其中清洗废水经预处理达到《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的 B 级后通过市政管网进入乳源瑶族自治县创园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处理；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处理达到《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的 B 级后通过市政管网进入乳源瑶族自治县创园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处理。

4、噪声污染防治。本项目噪声主要来源于搅拌罐、高速分散机、研磨机等运行产生的噪声，经过对设备采取减震措施、厂区建筑物阻隔和植被吸收及距离衰减后，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标准。

5、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本项目固体废物为检验不合格品、包装废物、废气处理产生的废布袋、清洗沉淀物及生活垃圾。其中检验不合格品、包装废物、废气处理产生的废布袋、清洗沉淀物属于危险废物，交由有危险废物处理资质的单位处置；生活垃圾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